

2020 年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责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的主要职责是：

-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劳动争议仲裁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2、 负责全市各类劳动争议案件的仲裁立案和审理工作。
- 3、 对劳动争议案件进行立案前的调解工作，化解劳动纠纷。
- 4、 开展劳动争议仲裁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工作。
- 5、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内设 4 个机构，分别是：

综合室、立案庭、审理一庭、审理二庭。

第二部分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51.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2.6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9.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1.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51.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051.77	总计	60	1,051.7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51.77	1,05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13	1,04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	1,007.13	1,00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725.83	72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 仲裁	281.30	28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51.77	1,05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 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1.77	767.83	283.9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64	0.00	2.64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64	0.00	2.64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64	0.00	2.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13	767.83	281.3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7.13	725.83	281.3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725.83	725.83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81.30	0.00	281.3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1.77	767.83	283.94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 注： 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51.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64	2.6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9.13	1,049.1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1.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51.77	1,051.7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1,051.77	总计	63	1,051.77	1,051.77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51.77	767.83	283.94
205	教育支出	2.64	0.00	2.64
20508	进修及培训	2.64	0.00	2.64
2050803	培训支出	2.64	0.00	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13	767.83	281.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7.13	725.83	281.30
2080101	行政运行	725.83	725.83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81.30	0.00	281.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0	42.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00	28.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0	14.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0
30101	基本工资	45.29	30201	办公费	7.02
30102	津贴补贴	263.5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5.5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0	30207	邮电费	1.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211	差旅费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5.0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3
30309	奖励金	5.40	30229	福利费	0.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23.57		公用经费合计	44.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0	0.00	0.00	0.00	0.0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为空表，本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为空表，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度总收入 1,051.7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51.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1.7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0.73 万元，增长 5.1%。主要变动情况：工资政策及社保公积金的缴费基数年度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单位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度总支出 1,051.7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51.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67.8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1.58 万元，增

长 11.9%，主要变动情况：工资政策及社保公积金的缴费基数年度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283.9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0.85 万元，下降 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受疫情影响，仲裁业务培训支出减少 7.96 万元；二是办案补助支出减少 18.25 万元；三是劳动人事争议法律援助经费支出减少 3.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51.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1.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73 万元，增长 5.1%，主要变动情况：工资政策及社保公积金的缴费基数年度调整，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单位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51.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1.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8.07万元，下降7.7%，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有所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9万元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9万元的0%。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20 年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相关支出。我院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相关开支。2020 年，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年无发生接待事项，今后将继续严格按照八项规定要求，控制公务接待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2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1 万元，降低 32.1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严格控制开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4.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 7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83.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项目自评总体情况良好。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 1 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由于第三方开展评审项目正在进行中，最终结果未出，待最终结果出具后 20 日内公开。

绩效自评结果。由于我院不是中山市开展全面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单位，我院今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我院共有 7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办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

案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 2020 年全市立案受理案件共 7580 宗（包含纳入绿色通道案件处理 4842 宗），不予受理案件共 2601 宗，与 2019 年立案数同比增加 14.38%，结案数同比增加 16.36%；二是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 99.94%，累计结案率为 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三是 2020 年市仲裁院发放仲裁办案补助 3953 宗，通过向经办案件的仲裁员发放办案补助，有效提高案件处理效率及质量，切实保障仲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达到“无积案、无排期、无超期”的“三无”目标，从而起到化解劳动纠纷、稳定劳动关系、和谐社会的效果。

劳动仲裁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动仲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 年劳动仲裁专项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无址化办公费和仲裁文书印刷。劳动仲裁专项经费的使用，一方面提高了仲裁案件的审理效率，为当事人提供了合法维权途径；另一方面及时维护仲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对构造和谐劳动关系起十分重要的作用。2020 年累计结案率为 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

政府购买服务（劳动人事争议法律援助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购买服务（劳动人事争议法律援助服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由承接服务的广东卓而立律师事务所和广东弘力律师事务所各安排 3 名擅长劳动法的执业律师在市仲裁院办事大厅值班，为发生劳动人事争议纠纷的当事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法律文书起草及仲裁程序答疑等法律服务，畅通当事人获取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及维权渠道，为劳动仲裁案件的快速高效审理打下基

础，维护了我市劳动关系和谐稳定。2020年累计结案率为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

政府购买服务(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购买服务(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投入33名仲裁员助理，并根据市级及各镇区仲裁工作量的大小给予合理分配，有效地缩短仲裁案件处理期限、提高案件处理效率及质量，保障仲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二是2020年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99.94%，并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工作。三是2020年收到申请立案材料10181份，其中，“互联网+”接受仲裁申请259次。立案受理案件7580宗，同比上升14.38%，涉及人数11233人，同比上升23.09%，涉及标的78075.43万元。纳入绿色通道案件处理4842宗。不予受理案件共2601宗，同比下降5.97%。10人以上集体争议案件135宗，同比上升19.47%，涉及劳动者3788人。

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年在《中国劳动保障报》公告送达仲裁案件共47次，在《人民日报》公告送达仲裁案件45次，邮寄送达仲裁案件共11098件。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的使用，为仲裁案件相关文书的顺利送达提供资金保证，为当事人及时收到仲裁文书及时主张仲裁权利提供有效保障。2020年累计结案率为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考核。

仲裁员业务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仲裁员业务培训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加强仲裁业务培训，提高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提高仲裁员的仲裁业务水平，切实保障劳动争议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和谐劳动关系。2020 全市仲裁累计结案率为 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考核。

仲裁员制服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仲裁员制服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为 30 名工作人员制作仲裁员制服，统一规范着装，树立和维护人社服务系统对外的良好形象。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暂无。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暂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绩效评价工作。

以下为单位绩效自评表格：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办案补助			本年度项目预算 金额（元）		4700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850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 支出金额 （元）	417530	预算执行 率（%）	88.84%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 实施起止 年月	2020 年 1 月至同年 12 月	项目实际 实施起止 年月	2020 年 1 月至同年 12 月	项目本 年度进 展（%）	1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 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计结案率(%)	/	2020年全市立案受理案件共7580宗(包含纳入绿色通道案件处理4842宗),不予受理案件共2601宗,与2019年立案数同比增加14.38%,结案数同比增加16.36%。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99.94%,累计结案率为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另,2020年市仲裁院发放仲裁办案补助3953宗,通过向经办案件的仲裁员发放办案补助,有效提高案件处理效率及质量,切实保障仲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达到“无积案、无排期、无超期”的“三无”目标,从而起到化解劳动纠纷、稳定劳动关系、和谐社会的效果。	/
--	--------	-------------------	---	-----------------------------------------------------------------------------------------------------------------------------------------------------------------------------------------------------------------------------------------------------------	---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编码	2020010850	项目名称	141005-20-办案补助	预算金额(万元)	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40分)	项目管理(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	

				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85\% \leq \text{满意度} \leq 95\%$ 得2分； $80\% \leq \text{满意度} \leq 85\%$ 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99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劳动仲裁专项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 金额(元)			559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469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 支出金额 (元)	47952.3	预算执行 率(%)	85.78%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
项目组织 实施管理 情况	项目计划 实施起止 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 12月		项目实际实 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本 年度进 展(%)	1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 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 目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 计结案率(%)	/	2020年劳动仲裁专项经费 47952.30元，其中，无址化办公 费686.3元；印刷费47266元。劳 动仲裁专项经费的使用，能提高仲 裁案件的审理效率，能为当事人提 供合法维权途径，及时维护仲裁当 事人的合法权益，对构造和谐劳动 关系起十分重要的作用。2020年 仲裁累计结案率为98.18%，顺利 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			/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 编码	2020004691	项目 名称	141005-20-劳动仲裁 专项经费	预算金 额 (万 元)	5.59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1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_____	98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政府购买服务（劳动人事争议法律援助服务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500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739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43834.08	预算执行率（%）	95.88%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计结案率(%)	/	由承接服务的广东卓而立律师事务所和广东弘力律师事务所各安排3名擅长劳动法的执业律师在市仲裁院办事大厅值班,为发生劳动人事争议的当事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法律文书起草及仲裁程序答疑等法律服务,畅通当事人获取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及维权渠道,为劳动仲裁案件的快速高效审理打下基础,维护了我市劳动关系和谐稳定。2020年度,我市仲裁累计结案率为98.18%,完成了省市相关绩效目标。	/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编码	2020010739	项目名称	141005-20-政府购买服务(劳动人事争议法律援助服务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40分)	项目管理(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 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99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政府购买服务(仲裁员助理 劳动派遣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 金额(元)	18480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6426	
资金 支出 情况	项目实际支 出金额(元)	1848000	预算执行 率(%)	100.00%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 率(%) /
项目 组织 实施 管理 情况	项目计划实 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 月	项目实际实 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本 年度进 展(%)	1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 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 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计 结案率(%)	/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有效地 缩短仲裁案件处理期限、提 高案件处理效率及质量，保 障仲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达到“无积案、无排期、无 超期”的“三无”目标，从 而起到化解劳动纠纷、稳定 劳动关系、和谐社会的效果。 2020年仲裁累计结案率为 98.18%。	/		
	产出 指标 (不 少于3 项)	数量 指标 仲裁员助理人数	33人	我院现有仲裁员助理33人， 并根据市级及各镇区仲裁 工作量的大小给予合理分 配，有效地缩短仲裁案件处 理期限、提高案件处理效率	/		

				及质量,保障仲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质量指标	2020年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9%	2020年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99.94%,并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工作。	/
	时效指标	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及时性(%)	100%	按照《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仲裁助理岗位继续实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合同书》的约定,按季度及时支付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及时性为100%。	/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仲裁案件涉及人数及标的数额(人/元)	预期涉及人数10000人,涉及金额60000万元	2020年收到申请立案材料10181份,其中,“互联网+”接受仲裁申请259次。立案受理案件7580宗,同比上升14.38%,涉及人数11233人,同比上升23.09%,涉及标的78075.43万元。纳入绿色通道案件处理4842宗。不予受理案件共2601宗,同比下降5.97%。10人以上集体争议案件135宗,同比上升19.47%,涉及劳动者3788人。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程度(%)	100%	获得补助后仲裁工作人员积极性的提高,所带来的社会服务能力的提升程度达100%。劳动者对市仲裁院工作的支持和认可,多次赠与我院锦旗和感谢信,劳动者的信任和理解是市仲裁院工作的动力,接下来市仲裁院会继续坚持以调解作为处理劳动争议的首要手段,多渠道、多角度,耐心调解疏导,在快速高效的解决劳动争议案件的同时,也更好的化解劳资方面的矛盾和纠纷。	/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仲裁案件调撤率 (%)	100%	2020年,“隔空”调解成功402宗,“隔空”庭审21宗,室外(简易)开庭28宗;以调解、和解撤诉方式结案4177宗,同比上升36.46%,调撤率为52.91%。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仲裁当事人的满意度 (%)	100%	2020年收到当事人送来的锦旗22面、感谢信4封,仲裁当事人的满意度100%。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编码	2020006426	项目名称	141005-20-政府购买服务(仲裁员助理劳动派遣费)	预算金额(万元)	184.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40分)	项目管理(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8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10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 金额(元)		4080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4692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 支出金额 (元)	295832	预算执 行率(%)	72.51%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项目组织 实施 管理 情况	项目计划 实施起止 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 12月		项目实际 实施起止 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 展(%)	1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 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 目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 计结案率(%)	/	2020年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295832元(公告费70825元,其中在《中国劳动保障报》公告送达仲裁案件共47次,公告费50700元;在《人民日报》公告送达仲裁案件45次,公告费20125元。邮寄送达仲裁案件共11098件,邮寄费共225007元。)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的使用,为仲裁案件相关文书的顺利送达提供资金保证,为当事人及时收到仲裁文书及时主张仲裁权利提供有效保障。2020全市仲裁累计结案率为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考核。	为缩短仲裁案件的审理期限及降低仲裁业务成本,2020年度公告刊登由《中国劳动保障报》更换为成本较低的《人民日报》,故2020年度较大节省了仲裁案件文书送达费中公告费的开支。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 编码	2020004692	项目 名称	141005-20-仲裁案件文 书送达费	预算金 额 (万)	40.8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9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	96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仲裁员业务培训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 金额(元)		280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678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26408	预算执行率(%)	94.31%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项目组织 实施管理 情况	项目计划 实施起止 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 12月	项目实际实 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本 年度进 展(%)	1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 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 目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 计结案率(%)	/	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 则》、《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 办法》的相关规定,及人社部仲裁 员培训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我院 2020年着重开展仲裁员业务培训 工作。通过加强仲裁业务培训,提 高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提高仲裁 员的仲裁业务水平,切实保障劳动 争议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和谐 劳动关系。2020全市仲裁累计结 案率为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 考核。	/	

项目单位(全 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 编码	2020010678	项目 名称	141005-20-仲裁员业 务培训费	预算金 额 (万 元)	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 评 分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 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 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 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 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 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 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99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41005-20-仲裁员制服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6000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9937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59850	预算执行率（%）	99.75%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同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仲裁案件累计结案率（%）	/	根据《关于全省劳动仲裁工作人员统一着装的通知》及我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工作人员着装管理办法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劳动人事仲裁工作人员在依法执行仲裁职务时，必须穿着仲裁服装；在公共场合从事公务活动或参加人社系统会议和需要统一着装的集体活动时，应当统一穿着仲裁服装；为30名工作人员制作仲裁员制服，统一规范着装，树立和维护人社服务系统对外的良好形象。2020年仲裁累计结案率为98.18%，顺利完成省、市的结案考核。		/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指标编码	2020009937	项目名称	141005-20-仲裁员制 服务费	预算金额 （万元）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85\% \leq \text{满意度} \leq 95\%$ 得2分； $80\% \leq \text{满意度} \leq 85\%$ 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